

凤卧镇凤南西塔A-02地块仓储项目施工招标公告

PYJS201117310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凤卧镇凤南西塔A-02地块仓储项目已由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2020-330326-59-106076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平阳县凤卧镇凤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，建设资金来自自筹，项目出资比例为100%，招标人为平阳县凤卧镇凤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本工程为凤卧镇凤南西塔A-02地块仓储项目，总用地面积2600平方米，建设两座仓储用房结构三层，建筑面积3677平方米，占地面积1134平方米，工程地址位于平阳县凤卧镇；招标范围：土建、安装等工程施工，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。工程费用约800万元，计划工期为：260日历天，工程质量为合格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：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

项目负责人：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。

3.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（工程量清单、图纸）的获取

4.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0年11月18日至2020年12月11日，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(<http://www.zjpy.gov.cn/col/col1229353018/index.html>)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，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0年12月11日上午10:30，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，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方式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（<http://www.zjpy.gov.cn/col/col1229353018/index.html>）指定位置上上传递交。远程不见面招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，下载地址：<http://http://www.zjpy.gov.cn/col/col1229353018/index.html/TPFront/wjxz/>。

5.2逾期递交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。

7. 其他说明

7.1 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，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，否则，后果由投标人自负。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“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”。

8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平阳县凤卧镇凤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

地址：平阳县凤卧镇

联系人：黄先生

电话：13958958306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华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平阳县昆阳镇水塔村蟹湾安置房10幢二单元211室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电话：0577-63766266/13566205195

传真：0577-63766166

2020年11月17日